**铜川市耀州区2018年度统筹整合**

**财政涉农资金补充使用方案**

一、编制依据

为进一步提高统筹整合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全区脱贫攻坚任务按期完成。按照市财政局、扶贫局《关于做好2018年贫困区县财政涉农资金整合补充方案编报的通知》（铜财农[2018]147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区到位的整合资金规模和年度脱贫攻坚任务完成情况，编制了2018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补充使用方案。

二、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规模及渠道

根据我区脱贫攻坚需要，将纳入整合范围内的各类涉农资金“大类间打通、跨类别使用”，足额保障脱贫攻坚资金需求，实现贫困村按期退出，贫困人口按期脱贫。

三、资金支持建设内容

（一）补充整合资金6079万元投入基础设施，资金用于贫困村安全饮水工程及贫困村通组路建设。

（二）补充整合资金804万元用于贫困村光伏发电项目。

整合资金支持项目明细见附表一。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我区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由

区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财政、扶贫、发改、审计及相关涉农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具体负责整合资金的筹集、项目筛选、项目监管、项目实施等工作，形成全区齐抓共管、良性互动的机制。

（二）规范项目管理。严格按照项目征集、筛选、审定程序，自下而上征集项目，行业部门进行可行性论证，储备入脱贫攻坚项目库。补充方案项目按照到位资金规模和项目实施的轻重缓急从项目库提取，报区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审定，制定形成2018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补充方案。

（三）强化资金监管。审计、监察等部门要把纳入统筹整合

使用范围的财政涉农资金作为监管重点，加大审计和监督检查力度，对整合资金进行跟踪问效。

五、绩效目标

通过补充整合使用方案项目的实施，实现我区21个贫困村有安全饮水；解决贫困村出行难的问题；实施光伏发电项目，增加贫困村村集体和贫困人口收入，实现贫困村和贫困人口按期退出。

附件1：铜川市耀州区2018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补充方案明细表